

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关于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定于2016年10月13日14：00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
召开时间、召开地点以及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不变；

2、本次股东大会增加《关于黄文帆先生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的议案》的临时提案；

3、本次股东大会部分议案投票制变更为累计投票制。除以上补充变更外，2016年9月28日发布的《关于召开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列明的各项股东大会事项未发生变更。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补充更正后）”，公告编号：2016-074号。

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9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已于2016年9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71）。

2016年9月29日，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高怀雪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85,702,100股，占公司总股份42.73%）提出《关于黄文帆先生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的议案》的临时提案（提案具体内容详见附件）。鉴于高怀雪女士持有本公司3%以上的股份，该提案人的身份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案程序合法。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以临时

提案方式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一并审议。

另经审查发现，本次股东大会部分议案投票制应变更为累计投票制。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披露在证监会指定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补充后）》，公告编号2016-074.

除上述内容更正外，原通知中其他内容保持不变。由此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29 日

附件：

议案《关于黄文帜先生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降低公司财务费用，黄文帜先生计划向公司提供总金额 595,813,868.69 元的借款，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分批借款，免收利息。